

最新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实用9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一

出卖人(以下略称甲方)：_____ (姓名)

买受人(以下略称乙方)：_____ (姓名)

根据《中华群众_____国合同法》及有关法令、法例的划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约。

(一)座落于_____，建筑平面或物体表面的大_____平方米；

(二)房屋的占有权证号为_____，国有地盘使用权证号为_____；该房屋占用规模内的地盘使用权随该房屋一并转让。

第二条上面所说的房产的生意业务价格

为：_____ 单价：_____ 群众
币_____元/平方米，总价：_____ 群众
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 佰_____ 拾_____ 万_____ 仟_____ 佰_____ 拾_____ 元整)。

第三条乙方在_____前应向甲方给付定金群众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 佰_____ 拾_____ 万_____ 仟_____ 佰_____ 拾_____ 元整)。

上面所说的定金在乙方_____付款时充抵房款。

第五条甲方承诺在本合约发生效力之日起_____日将房屋交给给乙方，并在交给房屋前腾空该房屋。

出卖人(甲方)：_____

买受人(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二

甲方(卖方)：

身份证号

乙方(买方)：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房屋买卖达成如下协议：

一、 标的物

1. 甲方所拥有的坐落于天津市，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的房产一套，其现用途为自住。
2. 甲方已于 年 月取得上述房屋的所有权证，房屋所有权证号为 。
3. 甲方已于 年 月取得上述房屋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 。

4. 甲方自愿将上述房屋所有权及所属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乙方自愿购买该房屋，甲方保证上述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无产权纠纷和无债权债务纠纷，否则，由甲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付款方式

1. 买卖双方同意按套计价，该房屋总价款为人民币94.5万元整。此房款价为甲方净价，双方交易税费由乙方负担。

2. 经甲乙双方协商待标的物房屋房龄满5年后再行办理过户手续，为此乙方暂押5万元。

3. 乙方于签订本合同当日支付甲方购房定金10万元(以收条为准)，作为购房担保。乙方支付首付款时，定金折抵首付款。同时甲方须将房产证、契税证复印件交与乙方。待凑足79.5万元(按规定时间)即刻给与甲方(以收条为准)，同时甲方须将房产证、契税证原件和房屋钥匙交与乙方。

4. 房龄满5年后办理房屋过户时，乙方将暂押的5万元交齐，甲方将房屋评估价的费用补足差额，并由甲乙双方一同交与房屋交易管理部门办理过户手续。

三、双方责任

1. 甲方保证出售房产符合国家房产上市的规定，并保证产权清晰，无抵押、贷款和任何纠纷，保证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不含虚假内容，若有违反上述约定造成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 甲方已缴纳的公共维修基金和供暖费已计入房屋总价，随房屋转让一并转让给乙方，双方不再另行结算。房屋交付前发生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网络费及有线电视信号费由甲方承担。房屋交付后发生的物业管理费、

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网络费及有线电视信号费由乙方承担。

3. 甲乙双方应积极配合办理过户手续，因甲乙任何一方不配合所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赔偿守约方。

4. 第三条 房屋交付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房屋交付乙方。

四、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日期将合同约定房屋交付乙方。甲方未按约定日期交付房屋的，自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期满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付购房款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甲方逾期交房达6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甲方支付乙方已付购房款3%的违约金；乙方愿继续履行合同的，自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期满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付购房款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甲方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附件约定条件的，视为未交付房屋。

2. 在办理过户手续以前不论房价涨与跌，双方均不得违约。如甲方违约，甲方应将所收房款总额退还给乙方并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

六、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相同效力。

七、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八、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屋管理部门备案一份，各份具有相同效力。

甲方： 乙方：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三

上诉人： _____北京_____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_____北京市_____区_____
街_____国际3-2-1605。

法定代表人： _____， 该公司总经理。

被上诉人： _____武汉_____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_____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_____
路_____号_____栋_____室。

法定代表人： _____， 该公司总经理。

因买卖合同纠纷管辖权异议一案，上诉人不服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法院（20__）洪民商初字第_____号民事裁定，现提出上诉。

上诉请求： _____

请求上级人民法院撤销原裁定，将本案依法移送北京市_____区人民法院审理。

上诉理由： _____

在上诉人与被上诉人于20__年7月14日签订的《协议书》中，既未约定合同履行地，也未约定交货地点。双方在《协议书》中特别提示约定： _____“所有货物必须于收货当日当着运输公司人员的面开箱确认货物外观完好，……。如果甲方于收货数日后而非收货当日告知乙方货物外观由于运输原因破损，由于已无法追究运输公司责任，乙方对此破损不承担责任。”以上约定应当正确地理解为双方就货物的

交接验收和责任划分所进行的约定。然而，一审法院想当然地将其延伸理解为双方对交货地点的约定。而且这种错误的理解为一审法院错误地适用相关规定，错误地处理本案的管辖权异议埋下了伏笔。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确定经济纠纷案件管辖中如何确定购销合同履行地的规定》（法发[1996]28号）明确规定了以约定的履行地点或者以约定的交货地点确定合同履行地。而一审法院适用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9条，已被《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法发[1996]28号号司法解释问题的批复》（法释[1998]3号）明确规定废止适用。该《批复》规定：_____“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经济纠纷案件管辖中如何确定购销合同履行地的规定》（法发[1996]28号），是一项关于人民法院案件管辖问题的程序性规定。不论购销合同是在该规定生效前签订的还是生效后签订的，凡在该规定生效后起诉到人民法院的购销合同纠纷案件，均应适用该规定，而不再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9条的规定。”

所以，一审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9条的规定，以交货方式确定合同履行地是错误的，是不能成立的。同时，一审法院援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确定经济纠纷案件管辖中如何确定购销合同履行地的规定》第一条第二款“当事人在合同中未明确约定履行地点的，以约定的交货地点为合同履行地”的规定是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的，亦是错误的。上诉人依法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确定经济纠纷案件管辖中如何确定购销合同履行地的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当事人在合同中对履行地点、交货地点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或者虽有约定但未实际交付货物，且当事人双方住所地均不在合同约定的履行地，以及口头购销合同纠纷案件，均不依履行地确定案件管辖”，本案不能依据履行地确定管辖，而应依上诉人的住所地确定本案的管辖，即武汉市

洪山区人民法院对本案行使管辖权是不适当的，应依法将本案移送到北京市_____区人民法院审理。

综上所述，上诉人请求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严格执法，依法支持上诉人的上诉请求。

此致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__年__月__日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四

原告：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被告：

地址：

电话：

诉讼请求：

- 1、请法院依法解除20xx年12月26日原、被告双方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
- 2、请求法院判决被告支付违约金610元；

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和理由：

原告于20xx年12月26日与被告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由原告出售给被告位于郑州市金水区玉凤路西、燕南路北瑞丰苑的一套面积为96.6平方米的商品房，该房屋总价款为：881049元，其中有首付款271049元，余款610000元被告应在20xx年2月6日以商业贷款贷款的方式支付，合同还约定交房日期为20xx年10月31日之前。合同签订后，被告仅支付首付款271049元。之后，被告以贷款没有通过为由，在合同约定的余款交付日期到后，却迟迟未能向原告支付610000元的余款。直至今日，被告一直违反合同约定，未履行付款义务。双方在合同第七条第二款中约定：“逾期90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按累计应付款的`0.1%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

因此，原告根据合同约定向法院起诉，要求法院判决解除原、被告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并要求法院判决被告依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原告特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如所请。

此致

金水区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置业有限公司

二0**年月日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五

原告：___，男，汉族，出生，身份证号，住址，联系电话。

被告：___，男，汉族，出生，身份证号，住址，联系电话。

案由：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 1、判令被告继续履行与原告签订的《杭州市房屋转让合同》，交付观澜时代国际花园天筑_幢_单元_室房屋并办理过户手续。
- 2、判令被告支付逾期交房及逾期过户损失100000元。
- 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20__年8月，原告与被告签订《杭州市房屋转让合同》，合同约定：被告将观澜时代国际花园天筑_幢_单元_室房屋转让于原告，合同第二条约定房屋总价为1670000元；第三条约定付款方式为20__年8月18日前支付首期款501000元至被告的银行账户，余款1169000元申请银行贷款，此款在实际交付房屋及完成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时结算，并约定银行放贷后5个工作日内凭房屋交验单领取余款；第四条约定待银行放贷后5个工作日内交付房屋，双方签订房屋交接单；第六条约定了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原告有权按累计已付款向被告追究违约利息。

前述合同签订前，原告于20__年8月缴纳了意向金20220元，前述合同签订后，该意向金即转为原告税费；此后原告按约于20__年8月向被告的银行账户支付首期款501000元，并向兴业银行提交了抵押贷款申请资料。被告也已于20__年9月领取了首期款501000元；20__年9月，原告的按揭审批手续也已通过。此后，原告根据被告的要求，于20__年10月向其又交纳了房屋交易税费5万元。但被告一直未协助原告办理房屋过户登记手续。

原告认为，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杭州市房屋转让合同》依法有效，被告不协助办理房屋过户手续的行为已构成违约，应

依法承担违约责任;且被告逾期过户的行为给原告造成了多方面的损失,造成了原告置业成本的增加,并为处理逾期过户事宜耗费了大量的人力、财力、物力等,因此被告还应赔偿逾期过户给原告造成的各种损失。为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根据《民事诉讼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特向贵院提起诉讼,望判如所请。

此致

_____人民法院

具状人:

20__年12月23日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六

案由: _____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_____

二、判令被告承担违约金人民币万元(小于等于房屋总价的20%);三、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事实和理由: _____

年月日,在北京中原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的居间下,我与被告二(被告一的法定代理人)签订了《房屋买卖居间合同》及《北京市存量房屋买卖合同》,买卖位于的房屋(以下简称“涉案房屋”),房屋所有权证号为,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房屋成交价格为人民币万元整,购房定金为人民币万元整。上述合同的签订系原被告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合同自签订之日成立并生效。

合同签订后，我如约向被告支付了定金及购房款，共计人民币万元，但被告并未按照《房屋买卖居间合同》约定的时间配合我办理涉案房屋过户手续。之后我与被告多次联系，被告对于办理涉案房屋交割相关的手续事宜迟迟不予配合。年月下旬，被告明确表示不将涉案房屋卖给我了，我多次与被告联系，被告或借故推脱或不予理睬，截至今日也没有配合我办理相关手续。

综上所述，被告的行为严重违反了合同约定，侵害了我的合法权益，故依法向贵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如所请。

此致

_____人民法院

具状人： 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七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房屋的基本情况：甲方房屋坐落于 ；位于第 层 户，房屋结构为 ，房产证登记面积 平方米，地下室一间，面积 平方米，房屋权属证书号为 。

第二条价格：以房产证登记面积为依据，每平米 元，该房屋售价总金额为 万元整，大写： 。

第三条付款方式：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元整，大写： ， 日内交付万元(大写)，余款元(大写)在房屋过

户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支付。

第四条房屋交付期限：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将该房屋交付乙方。

第五条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限期之第二天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累计应付款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日，即视为乙方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六条甲方逾期交付房屋的违约责任：除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特殊情况外，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期限将该房屋交给乙方使用，乙方有权按已交付的房价款向甲方追究违约责任。

每逾期一天，甲方按累计已付款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日，则视为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关于产权过户登记的约定：甲方应协助乙方在房屋产权登记机关规定的期限内向房屋产权登记机关办理权属过户登记手续。

如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不能在房屋交付之日起天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须在乙方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天内将乙方已付款退还给乙方，并按已付款的 % 赔偿乙方损失。

第八条签订合同之后，所售房屋室内设施不再变更。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符合房屋出售的法定条件。

房屋交付使用之前的有关费用包括水、电、气、物业、有线等费用有甲方承担。

由此引发的纠纷有甲方自行处理，于乙方无关。

第九条甲方保证在办理完过户手续之日起 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超过 日，乙方每日按已付款的 %收取违约金。

第十条因本房屋所有权转移所发生的税费均按国家的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交纳。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由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甲方代理人(签章)：_____ 乙方代理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于_____ 签于_____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八

买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同意买卖下列房屋：_____ 区 _____ 路 _____ 弄 _____ 号 _____ 室，建筑面积共 _____ 平方米。经双方设立条件如下：

第一条 上述房屋由乙方售给甲方，全部价款共计人民币：_____ 元。

第二条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_____ 内，甲方应将上列价款付与乙方，乙方收到全部价款后，应将房屋在一个星期内腾出交给甲方。

第三条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向房屋主管部门申请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在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后，产权归甲方所有。

第四条 甲方应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管理的政策和规定，未经市有关部门及乙方同意，不得对上述房屋加层和改建。

第五条 房屋基地及底层独用园地属国家所有，仅供甲方使用。甲方应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土地管理的政策和规定。从发给产权证之日起，甲方按国家规定向有关部门缴付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第六条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上述房屋的有关权利义务不论甲方住进与否均归甲方。并按照管理和维修费用分担原则，按月由甲方承担管理和维修方面的有关费用。

第七条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在两年内属于原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保修；属于人为的损坏由甲方自行

负责。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乙方一份，甲方两份(其中一份作产权登记附件)。

甲方：_____ (签章) 乙方：_____ (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房屋买卖合同违约金法律规定篇九

住所：_____ 市区路号

住所：_____ 市区路号

联系电话：_____

诉讼请求

- 一、请求判令被告支付给原告货款元；
- 二、请求判令被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元；
- 三、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事实与理由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被告从原告处购得元货物，根据合同约定，付款时间是，但至今未付货款。

故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特向贵院提起诉讼，望予支持。

此致

_____人民法院

具状人：_____有限公司

____年__月__日